

小小小说

大傻瓜

杜华

大傻哥是二娘的大儿子，两岁那年发高烧，全身的零件哪都没烧坏，唯独把脑袋烧残了。

大傻哥姓刘，也有大名，可村里人都叫他大傻，时间一长，冷不丁提起他的名字，连二娘也不知叫谁了。

二娘看出他傻的时候，心就凉了，所以，二大爷、二娘叹气的时候就比关心他的时候要多的多。

多亏大傻哥命硬，没得到过多少呵护的他，身体却很健壮、皮实。记得那时候，皮糙肉厚的大傻哥除裤裆那块遮羞布完整些外，余部几乎全裸，我们一群孩子跟在他后面，吟着自编的顺口溜：

大傻大傻，一个顶俩。香臭不分，把牛当马。大傻哥就回过头来，眼睛直直的光射过来，脸部的肌肉僵硬，厚厚的嘴唇上下一翻，嘿嘿傻笑起来。

大傻哥究竟傻到什么程度呢？二娘苦着脸说：“这孩子饥饱不知呀。”那年中秋节，大傻哥早吃了三碗饺子，趁二娘不注意，又偷吃了二斤月饼。到了中午，大傻哥的肚子就鼓起来，鼓起的肚皮像孕妇，疼得他满地打滚，爹一声妈一声嚎叫着。二大爷又急又恨，满地转着骂他傻种，饿死鬼托生。骂是骂，二大爷还是请来了大夫，可怜天下父母心呀。

用了泻药的大傻哥上吐下泻三天，总算保住了性命。

大傻哥傻，但有一个特长令人匪夷所思，那就是记性好，村子里的人他

都能叫出名来，而且从不会叫错；村里人家的牲畜他都认得，且也十分准确；100个数以内，大傻哥是不会数差的；这些是没人教过的，单从这一点看，大傻哥并不傻，也许，这就是百姓们常说的另走一径吧。

转眼，大傻哥二十多岁了，不知忧愁的他长得五大三粗，一副好身板。他不愁，二大爷、二娘愁，五十刚出头，二老头发就白了一半。

那年，已是小包工头的我，在城里施工，工地缺人手，回村招工。而此时，二娘生病住院，没人照顾大傻哥了，二大爷就商量我带他一段时间，我可怜二老，就答应了。领走那天，我特意给大傻哥置办了一身行头，场面上的活我得做好，不能让人说闲话。

谁知，刚到工地没两天，大傻哥就跑丢了，我急忙带人分头找。

一个小时后，在一个废弃的楼盘上，我发现了大傻哥。他坐在墙根儿的阴凉处，身边还站着两个类似于盲流的人。人找到了，我的心也就放到肚子里，出于好奇，我没有惊动他们，暗想，他们之间能交流什么呢？我想探个究竟，就蹑手蹑脚地转到楼房的墙角处，慢慢蹲下，伸过头去看了他们一眼：大傻哥紧贴墙根儿坐，两腿呈八字型弓立着，两眼呆呆地看着前面的两个人，脸上荡着毫无表情的傻笑。

那两个人一高一矮，一胖一瘦，穿着不太干净、同颜色的牛仔褲、T恤衫，踉着油光锃亮的小分头，嘴里叨着烟

卷，各吞云雾。这打扮这行为有些不伦不类，一看觉得就不是什么好东西。他们贼眉鼠眼地巡视了一下周围，眼睛转到我的方位时，我急忙把头缩了回去。没发现异常，就把目光收回去，不怀好意的盯着大傻哥。

过了一会，那个大大的歪着头问：“你是哪里人？”

“不知道。”大傻哥摇了摇头，傻笑了两声。

小个的也摇了摇头：“原来是个傻逼，看来没啥油水。”

大个的看大傻哥的穿戴，有些不死心，就接着问：“你在这儿干啥？”

“迷路了。”

“迷路了你往楼上看啥？”

“俺数层数。”

“你数楼层干啥？”

“玩。”

“这是你随便玩的地方吗？说，数多少层了？”

“22层。”

“这楼房是我们的，你能随便数吗？你得付费，数一层10块，22层220元，掏钱！”大个的凑到大傻哥跟前，用手指着他的鼻子，语气凶狠。

“俺身上没钱，俺哥不给俺，说俺不会花。你们要钱得找俺哥，俺正好迷路了，求求你们把俺送回去吧！”

“别他妈扯蛋了，我们知道你哥哪根儿葱？”

“俺哥不是葱，俺哥是人，叫刘得志。”

“哪个刘得志？”

“俺也不知道是哪个刘得志，反正电视里经常出来。”

“市长？真的假的？”大个的惊讶地叫了一声，小个的也一脸惊慌：“傻子还能说假话？不好，我们要惹祸，快跑吧！”说完，两人似兔子遇险，撒腿就跑，转眼没了踪影。

这场面更是把我惊得目瞪口呆！好半天，我才走出来，大傻哥看见我，窜上来抱住我，竟哭了：“俺遇上坏人了，你不管俺了……”

我安抚了好一阵，才平定下来。我问：“你咋知道市长的名字？”

“啥市长？”大傻哥一脸茫然。

“你说的刘得志呀！”

大傻哥想了半天，好像有些明白了：“你说他呀，俺那天看电视，有个叫刘得志的，像俺爹，俺叫刘有福，他叫刘得志，俺觉得他就是俺哥。”

我哑然。

回去的路上，大傻哥还不停地嘟念：“我都数到25层了……”

我有一个梦想

(外二首)

■在水头院

如果把此刻从词语中剔除
那一定会洒香四溢花开花合
世界塞满动词，比如
寻觅、漂泊、屠戮、扯动肉体走向干尸
兽医兼职厨子
皮箱改制围裙
一定要有一把钢刀
在跳跃着的动词当中它光亮无比
我有一个梦想
修一条笔直道路通向未来
做一架简易天梯挂上高远
和你在罍粟海中相亲相爱
改变黄菊花的颜色
按着我们体曼洁白如昔的样子
踩上蹦蹦腾身而起
我有一个梦想
写一本字典关于所有的答案
我有一个梦想
种子瞬间结成果实
爱情只涉及爱情
……

如果把此刻从词语中剔除
未来的霞光顷刻灌满枯燥的童年
我有一个梦想
在油污猥琐的刀尖上指手画脚
我有一个梦想
拥有足够丰满的此刻
和你轻轻入眠

致一百年后的我

每一次流离失所都是与自己对决
时光的沿岸伤痕累累
要祝福未来
我是那个恰如其分的行观者
我们是爱恨交织的兄弟
这远远不够
炙烤中的骨头为什么噼啪作响
能为之降温的只有钢铁之河
我们在我们的骨头中交流
像擦亮银器一样仔细
像擦亮银器一样小心翼翼
总会有一些事物需要虔诚对待
我们的食物还未落上灰尘
我们的餐具叮当作响
我们的酒杯
我们的酒杯它决不是一无是处
做为镜子和灯的合体
我试着记住每一个夜行人艰苦的样子
这是留给未来最好的秘密
还是要说到事实那部分
我已经能够接受人类的圆满和崇高
它们对应的是撒荒、流血、流血、撒荒
一百年
这根恰如其分的骨头
这根光滑无比的骨头
这根响声如雷的骨头
你心无旁骛的样子让我伤心欲绝
做个须眉皓首的铜壶滴漏
按照你的记忆
回首往事
那个托瓶拈柳的女人
她是我今生蛮横无比的姐姐

如何回到庄园

要有土地
不必像想象中那样广大
跑得开野马
壤接茹毛饮血的邻居
他们那时表达善意
他们那时蹙眉窥视且磨刀霍霍
注意那些流传甚广的冷兵器
竖起篱笆
穿过风来风往的孔隙
桔色阳光洒洒不绝
种植通灵植物
但不是为了等待谁的许可
需要表现的像个阴谋
足够善意
敲开旧光阴的门
要出两个女人
必须是两个
一个肥硕
一个妖娆
制定法规
为她们划出界限
肥硕的像葡萄一样结胎
妖娆的猎旗过市招兵买马
不必花力气制造公共祭坛
但是要随时沉默不语
贪婪、自私、凶戾……语焉不详
它们统统是绵延不绝的蔓草
收入衡器的另一端
哼一支歌谣会使它们安安静静
照顾好广大的庄稼
按时浇水
只计算收成
黄昏里做一只幸福的乌鸦
满足而又心怀叵测
就把它形象雕刻成图腾
小巧、包容、殷勤拂拭
月亮经常从它背面升起
有一种忧伤叫做睡意阑珊
有一种孤独叫做与生俱来
穿过烟霭朦胧的水面
找到门栓



初夏经棚镇 摄影 张今卓

闪小说

“二杆子”

■刘玉国

二杆子在兄弟中排行老二，当过兵，走过南，闯过北，不仅见过大世面，还会劊猪。美中不足仍光棍一条，是生产队的牛倌儿。

二杆子从军十多年，参加过许多战斗，可没受伤，没入上党，也没当过舜种。转业后，民政部门安排他当工人，他不去，说：“哪也不去，就回家孝敬父母，修理地球，过安稳日子。”回到队里，大闺女成稀罕物。领仁孩子的小寡妇托人说媒，他直摇头：“朝鲜姑娘留我都没干。”那时，一个工才挣八毛钱，兽医劊一个猪两块。他分文不收，因此，就有了“二杆子”的绰号。

二杆子劊猪手艺绝。不用人帮忙，亮出劊猪刀，公猪成太监，母猪的物件成了摆设。因此，二杆子人缘极好，谁家杀猪都请他吃头一口。

高粱谷子正开花秀穗，给生产队放牛的二杆子被小寡妇约来劊猪。劊完猪，小寡妇将两元钱塞进二杆子兜里，两人拉扯起来，不小心滚到炕上……正巧队长急急匆匆找来，“牛祸害庄稼，你祸害人。”

“每次都是你打搅乱。”小寡妇整理着上衣，厌恶的表情写满脸上。

秋收后，小寡妇宰猪，二杆子主刀，队长送来了炖肉的干柴，瞧见二杆子，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庄稼进场了，看好你的牛。”

二杆子说：“牛在圈里，除非你把它放进去。”

……
二杆子和小寡妇要结婚了，缺个证婚人，村里人一致推举队长。

散文

童年水塘

■刘凌

我的名字本来被电脑固定了，在键盘点两次LL，就会自动跳出来。一次打名字，却不由自主地，跳出两个“老”的字来。我想，六十多的人了，不就是老了吗？

人老了，爱回忆了，动辄回童年去了。

也是，每个人会在心底给故乡留一个位置，会给儿时的伙伴安置一个空间，即便不是常常想起，也会偶尔触碰那块最柔软的地方。

我亦然。

最是忘不了那片童年的水塘。

我们的小学坐落在水塘北面的高坡上。那里曾经是一户地主的深宅，除了校舍，就是蓊郁的果树。

因为东面毗邻一片葭萋的芦苇，水塘也叫苇塘。西边，是几株高耸的杨树与苍郁的榆树。南岸，有三几株柳树。柳树有的挺拔，有的虬曲。那虬曲的居然将头歪向水面，像一个高高的钓鱼台。

我六岁就会游泳了。主要还是和同伴们一样，狗刨。就是那种把腹部贴在水上，两条腿一起一落扬起水花，两条手臂一前一后划着水走的狗刨。这种姿势夸张，动作幅度很大，哪个在水中自悟游泳的孩子都绕不过去。

我不知道别的孩子是通过什么途径或方式学会游泳的。我知道自己纯属胆大、幸运或偶然。

上小学时，是一二两个生产队一所学校。这样，我住得偏僻，离学校窝远，在一个伏天的下午到学校时，才知道突然放农忙假了。水塘那边，那些同班的伙伴们，没有了课桌和书本的禁锢，一个个精赤条条，或在岸上晒太阳，或在水中嬉闹，仿佛习习春风里戏水的鸭子。

他们在水中怎么那么自如和快乐，他们是什么时候学会的游泳，一个好像成年的“海碰子”？我站在岸边，有些惘然。

翌日中午，这些伙伴依然在此欢天喜地，快乐无边。

我翻越山梁跑回三里外自家的小村，想去石盆沟的小小水洼找一些感觉。那个水洼也很神奇，有一斗一丈见方的石盆，深不过二尺，多余的水就溢出去了。但水洼有比我大几岁的小姐姐，她们捷足先登，穿着裙子，海豚般在水里爬行，让我这个“男人”很是羞愧难当，落荒而逃。

第三天，我这个不肯服输的家伙再次融入小伙伴的群落。伫立水塘岸上，见有人身下压着一条气鼓鼓的湿裤子，在水里游得欢实，我东施效颦，将裤子蘸湿，用青草先将裤腰和一条裤腿扎死，再在一条敞口的裤角吹气，待裤子饱满，扎好，就横压在水面，挥动四肢，游向对岸。惊险的是，甫到达对岸，裤子的气体竟跑尽了！如果半

路气罄，正是三丈多的深水处，我一个“旱鸭子”，后果不堪设想。

第四天，仅一次冒险，我居然会狗刨了，会游泳了。什么潜水、踩水、自由式、一通百通，都会了。

第五天，这件事告诉我，假如不去试，不去闯，幸福注定不会自己来敲门。

我们这群孩子差不多二十多个，水性最好的是刘振。真是各生一段才，南岸那几棵靠近水面的柳树，不论是挺拔的，还是虬曲的，俨然他的帮手。他爬上去，两丈多高，竟燕子一般倏地跳下来，钻进水中，再窜出来，洋洋得意。方圆三百多的水面，他可以一个猛子，从此岸潜到彼岸，一气呵成。

后来，从沈阳来一名知青，叫张岩。他在水里，如鱼得水，潜水、踩水、蛙泳、自由泳，甚至，在水下一憋就超过五分钟，让人在岸上大惊失色，以为憋过去了。他理所当然将刘振比了下去。最终，在一个下午，有个小女孩的花手绢落入水中，有个懂懂男孩冒冒失失去捞而溺水。幸亏张岩救了他。这样，大人再不让我们去水塘游泳了。童年的功夫是童子功，受益一生。1978年，西南边疆阴云密布，我们部队紧急战备训练。在渤海海训中，我的一个战友不慎落水，是我飞快游过那条标志着深水的红线，挽救了他。